

弘光科技大學

美容管理學程

學程選讀辦法

學程修讀說明

學程課程開設統計表

主辦：化妝品應用系

協辦：餐旅管理系、健康事業管理系



弘光科技大學美容管理學程學生選讀辦法

中華民國114年03月27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114年04月09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114年04月29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

(修正歷程詳全條文末)

- 第一條 為鼓勵學生選讀美容管理學程，提昇就業之優勢，訂定本辦法，以為學生選讀美容管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之依據。
- 第二條 依據本校「學程實施辦法」，化妝品應用系為本學程之主辦單位，負責本學程之課程規劃與行政執行業務，餐旅管理系、健康事業管理系為協辦單位。
- 第三條 學生選讀本學程至少應修習 16 學分，並依課程應開設系所規範選課，唯若為化妝品應用系、餐旅管理系、健康事業管理系學生，所修習的科目至少應有 3 門課為外系課程。學生可依其專業背景申請課程學分抵免，五專部 1 至 3 年級所修習之科目不在可申請抵免之範圍內。
- 第四條 凡本校日間部與進修部之大學部學生均可申請選讀本學程。
- 第五條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應於每學期開學依教務處課務組公告期限內辦理學程登記與選課。
- 第六條 本學程之課程以隨班附讀為原則，每學期每門課選課原則不得造成該班總人數超過 60 人；必要時得開設大班及專班，則人數不在此限。
- 第七條 凡學生修滿本學程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應於畢業前公告時程內，檢附學程結業證明申請表及成績單向化妝品應用系申請，經審核通過後，報請本校發給學程證明書。
- 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須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本辦法經系課程委員會、院課程委員會議、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訂歷程：

-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1 日醫務管理系系務會議定訂通過
-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17 日餐旅管理系系務會議定訂通過
-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4 日資訊管理系系務會議定訂通過
-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17 日化妝品應用系系務會定訂議通過
-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5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教務會議通過
- 中華民國 98 年 5 月 7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98 年 5 月 8 日民生學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2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19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26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4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9 日民生學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3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17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6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6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20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9 日修訂資訊管理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01 日民生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 日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5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9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7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5 月 27 日民生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04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04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8 月 26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05 日民生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0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09 月 25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04 日民生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5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09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04 月 09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04 月 23 日民生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05 月 12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23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4 月 06 日餐旅管理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4 月 11 日民生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4 月 25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03 月 29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04 月 10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05 月 01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28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09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23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07 日健康事業管理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4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05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9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07 日健康事業管理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4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05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9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09 日餐旅管理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09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14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05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01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12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7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1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6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24 日健康事業管理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07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4 日民生創新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4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06 日餐旅管理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美容管理學程修讀說明

一、 成立宗旨

跨領域結合本校餐旅管理、健康事業管理及化妝品應用等相關系所之課程、師資與設備，培育兼具美容、管理與科技之人才。凡修習本學程規定學分之學生，將發給學程修畢證明書，以增進學生就業與就學之競爭優勢。

二、 修讀資格

凡本校大學部四年制與二年制學生(含日間部、進修部)皆可修讀本學程所開之課程。

三、 登記修讀學程

學分學程選課方式須依教務處課務組公告之選課作業流程辦理學程登記與選課。

四、 申請方式

學生應於畢業前公告時程內檢附學程結業證明申請書及成績單正本向化妝品應用系辦公室辦理申請手續。

五、 應修科目及學分數

修習課程如美容管理學程課程表所列，若為餐旅管理系、健康事業管理系或化妝品應用系之學生，則外系至少需修習 3 門課，合計至少 16 學分(99 學年(含)以後入學之學生修讀 3 門跨系課程中，至少一門須為核心課程)。學生可自行以跨系選課方式至他系修讀學程所列之課程，也可以學生已修本系之相同科目申請抵免。修讀學分之認定由化妝品應用系辦理審查。選讀學程學分需列入每學期修業學分上限中計算。

六、 選讀結果

凡學生修滿本學程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由本校發給學程修畢證明書。因故未能修畢學程者，可於中途申請放棄，已修得之學分，若非所屬各系課程者，則以選修學分計算之，唯是否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仍須經所屬各系同意。

弘光科技大學美容管理學程開設系所統計表

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開設系所	備註
核心課程	化妝品概論	2/2	化妝品應用系	8學分
	行銷學 行銷管理 餐旅行銷管理	2/2	化妝品應用系 健康事業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人力資源管理 (原名：人力資源發展) 餐旅人力資源管理 (原名：人力資源管理)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資料庫管理	2/3	健康事業管理系	
	管理學 管理學 (原名：管理概論) (原名：企業經營與管理) 自媒體經營與管理 (原名：管理概論)	3/3 2/2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選修科目	化妝品法規與產品資訊檔案 (原名：美容衛生與法規)	2/2	
情緒認知與諮商		2/2	化妝品應用系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2/2	化妝品應用系	
職場溝通與應用		2/2	餐旅管理系	
商業心理學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美容產業企劃與實務演練 企劃實務		2/2	化妝品應用系 健康事業管理	
服務業管理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沙龍經營與管理		2/2	化妝品應用系	
消費者行為學 消費者行為 消費者心理學 (原名：消費者行為)		2/2	化妝品應用系 健康事業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民生創新學院院核 心課程	
連鎖企業經營與管理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顧客服務與管理 顧客關係管理 (原名：自媒體經營與管理) 顧客關係管理		2/2 2/2 2/2	化妝品應用系 餐旅管理系 健康事業管理系	
研究方法概論 (原名：研究法概論)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組織行為學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電子商務	2/2	健康事業管理系		

- 說明：(1) 根據學則規定，相同課程不得修讀兩次。
- (2)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應於每學期開學公告期限內辦理選課。
- (3) 選修之學程學分，需列入本學期修課學分計算，不可超過上限。
- (4) 所選課程應受該班修課人數之限制。
- (5) 跨系課程至少 **6-9** 學分 (**3 門課**)。